

境外產品信息表 — FTGF 凱利美國進取型增長基金

請注意：

1. 本星展銀行代客境外理財產品—海外基金系列—FTGF 凱利美國進取型增長基金（“理財產品”）為高風險投資產品，客戶應在認購前仔細閱讀所有理財產品文件以了解這類理財產品的特性和投資風險。
2. 本《境外產品信息表》所列信息為對相關境外產品基本信息的概述，並節选自境外產品發行文件，僅供客戶參考，其並非境外產品發行文件的所有內容，不代表境外產品的所有條款和條件。

境外產品名稱	理財產品 產品編號	理財產品 認購貨幣	境外產品計 價貨幣	彭博資訊代 碼	ISIN 代號
FTGF 凱利美國 進取型增長基金 (美元)	QDUTLM01RU	人民幣	美元	LCUAGAA ID	IE00B19Z9Z06
	QDUTLM01UU	美元			
FTGF 凱利美國 進取型增長基金 (澳元對沖)	QDUTLM01RA	人民幣	澳元	LMUGAAA ID	IE00BB0QYX57
	QDUTLM01AA	澳元			

境外產品基本信息：	本基金（「本基金」）是富蘭克林鄧普頓環球基金系列的子基金。富蘭克林鄧普頓環球基金系列乃根據愛爾蘭法律註冊成立的開放式可變資本有限責任投資公司。
產品風險等級：	P4
境外產品基本貨幣：	美元
境外產品類型：	股票型基金
發行人：	即本基金的管理公司：Franklin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Services S.à r.l.
境外產品投資經理人：	凱利投資有限公司（位於美國）
境外產品託管人：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A/NV, Dublin Branch

<p>境外产品投资目标及策略：</p>	<p>本基金寻求取得长期资本增值。</p> <p>本基金将其资产净值至少 70%投资于在美国受监管市场上市或买卖的美国公司之普通股，而投资经理相信该等公司正经历或有潜力经历其盈利及/或现金流量增长超过标准普尔 500 指数的成分公司的平均盈利及/或现金增长率。本基金可投资于具备长期盈利增长及 / 或现金流量前景的小型、中型及大型公司的证券，而对公司规模无特定目标权重。</p> <p>本基金亦可投资于可换股证券、优先股、认股权证及第 144A 条规则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及按揭抵押证券或资产抵押证券、非美国发行人或非美国公司的证券（包括预托证券）及集体投资计划。</p> <p>本基金的衍生工具风险承担净额¹可能达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50%。 ¹有关衍生工具风险承担净额计算方法的数据请参阅发售文件。</p>
<p>境外产品主要风险：</p>	<p><u>本部分列出境外产品（基金）的主要风险供客户参考，该等风险并非全面详尽的，建议客户阅读下述“境外产品发行文件”部分所列出的所有文件以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另外，客户需要阅读本理财产品的条款说明书、风险揭示书以及其他销售文件以了解本理财产品的风险因素。</u></p> <p>股票市场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资股票市场须承受一般市场风险，其价值可能因各种因素而波动，例如投资情绪变化、政治及经济状况及发行人特有的因素等。在这些领域中的一个或多个方面的不利发展或察觉到的不利发展，可能导致本基金拥有的股票证券价值大幅下跌，导致本基金遭受重大损失。 <p>美国市场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美国，对美国当地的经济、市场、政治或监管事件比较敏感，并且比其他投资于更广泛地区的基金更易于受到这些事件的影响。 <p>小型公司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公司与大公司的证券相比，小公司的证券通常流动性较差，波动性更大；小公司通常更容易受经济或市场条件不佳等不利因素所影响。这些因素可能对本基金所拥有证券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致使本基金蒙受重大损失。 <p>集中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基金可能选择较少数量的证券、国家或地区进行投资，这种集中性与投资于较大数量的证券、国家或地区的基金相比承担的风险更大。相对于投资组合更为多元化的基金，如此可能提高本基金的波动性和损失的风险。 <p>保管及结算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基金可能投资于托管及 / 或结算系统尚未全面发展的市场。有关投资或会就资产保管及进行投资时承受额外风险，因而导致本基金可能蒙受重大亏损。 <p>货币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标证券的货币与本基金的基础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可能对投资的价值和其衍生的任何收入产生不利影响。除此之外，阁下的股票类别的货币与本基金的基础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可能使阁下的投资价值因而下跌。关于名称中附带「（已对冲）」的股份类别，本基金将尝试对冲介于本基金基础货币与股份类别货币之间的货币风险，但不能保证此举必然成功。如果对冲股份类别的货币在兑换基础货币和/或对本基金投资策略影响明显的货币时下跌，使用股份类别对冲策略可能会严重限制相关对冲股份类别的股东受益。任何对冲交易虽然有可能降低本基金本来可能承受的货币风险，但可能涉及其他风险，包括交易对手违约的风险，以及本基金未能正确预测货币走势的风险。倘若上述的对冲交易无效，则本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损失。 <p>衍生工具的投资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基金可能使用某些类型的金融衍生工具（FDI）。该等工具可能涉及比较高度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波动性、流动性、杠杆及估值风险，以致于可能使本基金蒙受重大损失。无法保证 FDI 的表现会对本基金产生积极影响。 <p>债务证券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资于债务证券承受各种可能造成本基金蒙受重大损失的风险，例如信贷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估值风险、和价格波动等。债务证券的价格随着对发行人信誉的看法改变而起波动，也往往与市场利率成反比。一般来说，如果没有对冲措施，基金的平均加权存续期限越长，对利率的敏感性就越高。投资级证券可能发生被降低至低于投资级评级的风险。评级机构认为绝大多数评级低于投资级的债务证券的发行人，其支付利息和偿还本金的能力方面具有投机性，并可能涉及暴露于不利条件的重大风险。 <p>投资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资于本基金的价值及从中所得收益可升可跌，而投资者原先的投资金额可能无法全数取回，并可能蒙受重大投资损失。过往业绩并非未来回报的指标，而且表现亦未必可以重复。不保证偿还本金。
<p>其他境外产品费用：</p>	<p>管理费：每年资产净值之 1.3% （年化管理费用为境外发行人收取，体现在资产净值中并从其中扣除）</p> <p>其他境外产品费用还可能包括业绩表现费、运作管理服务费、托管费以及境外产品进行证券投资被收取的费用和税款等，均从境外产品单位净值中扣除。具体信息可以在境外发行人官网上公布的境外产品发行文件中找到。</p>
<p>收益分配方式：</p>	<p>不分红</p>
<p>境外产品适用法律：</p>	<p>爱尔兰法律</p>
<p>境外产品发行文件：</p>	<p>富兰克林邓普顿环球基金系列香港销售文件（并包括对它们的不时更新或修订），客户可在银行处或该基金或发行人官网查阅。</p>

	<p>银行对上述文件的提及或提供仅用以协助客户获取关于境外产品的进一步信息。银行不对境外产品发行文件以及境外产品发行人或境外产品其他相关方以其他方式提供的境外产品的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或完整性承担任何责任。对该等境外产品发行文件的提及、提供或引用不构成对任何相关基金的要约，也不应被视为向客户发行、销售或推销任何相关基金。</p> <p>境外产品发行文件可能被发行人不时更新或修订。银行或发行人均不会也没有义务就任何该等更新或修订通知客户。</p>
<p>投资于境外产品的理财产品所适合的客户类型：</p>	<p>中国境内居民个人客户和符合条件的境外居民个人客户，并要求客户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在 C4 级或以上。</p>
<p>本产品对欧洲经济区 (the European Economic Area, 简称「EEA」) 的任何一般投资人的投资限制</p>	<p>本产品无意图也不应提供、出售或以其他方式销售予欧洲经济区 (the European Economic Area, 简称「EEA」) 的任何一般投资人 (Retail Investor)。</p> <p>基于这些目的，一般投资人为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之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欧盟 2014/65/EU 指引 (及其修订，简称「MiFID II」) 第 4(1) 条之第 (11) 点所定义之一般投资人；或 II. 欧盟 2002/92/EC 指引 (及其修订，简称「保险调解指引」) 所定义之客户，且此客户不符合 MiFID II 第 4(1) 条之第 (10) 点所定义之专业客户；或 III. 并非欧盟 2003/71/EC 指引 (经修订，「公开说明书指引」) 所定义之合格投资人。 <p>因此，本产品并未依据欧盟条例 1286/2014 (“PRIIPs 规范”) 关于提供或出售本产品或以其他方式向欧洲经济区一般投资人之规定编制重要资讯文件，因而，提供、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将本产品提供给欧洲经济区一般投资人将违反 PRIIPs 规范。在此声明基础上，若客户符合上述欧洲经济区的一般投资人仍认购本产品，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p>

免责声明和重要提示：

本文件并不构成要约、要约邀请或对任何交易的推荐。就本文件所述的境外产品或任何其他交易而言，银行是作为本人而非客户的顾问或受托人行事，银行对本文件或其内容的使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文件所载资料并未顾及任何可能收到本文件人士的特定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及其特定需要。本文件所载资料仅供参考及通常传阅之用途，您不应以本文件代替您的判断，而应寻求独立法

律、税务或财务意见。在同意进行任何交易或承诺购买任何投资于本文件所提及的境外产品的任何理财产品前，您应采取步骤，确保您已经明白该交易或产品，并已经按您的目标及情况自行评估交易或产品的适当性。须特别指出的是，您可能希望咨询财务顾问的意见或为相同目的作出您认为必要或适当的独立研究。若您决定不作该等咨询或独立研究，您应审慎考虑本文件所述的交易或产品是否适合您。

银行、其关联公司、它们的董事及 / 或雇员可能在本文件提及的境外产品中承担职责，影响交易或作为做市商。银行可能与境外产品的发行人或管理人有同盟或其他合约关系。此外，银行、其关联公司、它们的董事及 / 或雇员也可能为该发行人和管理人提供（或寻求提供）经纪、投资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

基金的发行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或其任何关联方均不是本理财产品的顾问或受托人，不对本理财产品承担任何义务。客户并非基金的持有人，客户对基金不享有任何直接的权利或利益，客户与基金的发行人、管理人、投资顾问或其任何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合同关系。

本文件及其内容为银行之专有信息，未经银行书面同意，不得全部或部分予以复制或转发。本文件未有定义而使用的用语，应具有理财产品的条款说明书、主协议和/或其他理财产品文件内所载之含义。如中文版和英文版存在任何不一致或冲突，应以中文版为准。